上諭朕巡省民生風俗南至於江浙茲已返蹕行經山
東沿途見父老咨詢農事幸今歲雨暘時若二麥
繼登小民可以無憂粒食但年前被災泰安等二
十七州縣生計尚未豐盈宜更加恩休養所有康
熙三十六年未完地丁銀米俱著免徵其三十七
年應徵錢糧原因災傷令三十八年完納今念一
歲之內並輸兩歲之租物力艱難未能兼辦著分
作三年帶徵以示寬恤戶部移文該督撫轉飭有
司明白張示務使窮鄉僻壤均霑實惠以無負朝
廷曲珍民依至意欽此

康熙四十二年奉
上諭朕經過泰安州新泰蒙陰沂州郯城等縣見民有
饑色應急行賑救經過地方雖經賑濟蠲免錢糧
但州縣倉穀年久朽爛無裨於賑濟今著將總漕
漕米內用二萬石交與河道總督揀選賢能官員
運至濟寧州兗州府等處州縣減價平糶有應賑
之處即行賑濟漕運總督亦將米二萬石於泰安
州一路散給人將收稅差回之官七員并發在京
旗民犯罪降級贖罪一百名伊等俱照養蒙古例
以所用之多寡議敘著戶部會同九卿速議具奏